

证券代码：835922

证券简称：菁优教育

主办券商：广州证券

深圳市菁优智慧教育股份有限公司

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5 月 15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李强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公司已于 2018 年 11 月 13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制定的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。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本公司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7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0,789,45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- 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长李强代表董事会汇报了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，对 2018 年经营情况进行总结和分析，2018 年三会议事进行汇报，并提出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落实工作，规范化运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789,4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监事会主席刘日芬代表监事会汇报了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789,4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审计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聘用的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18 年度财务进行审计，出具《2018 年度审计报告》。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将公司的审计报告的内容予以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789,4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

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 2019 年 4 月 17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菁优教育：2018 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4）和《菁优教育：2018 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789,4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对 2018 年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业绩、现金流量及重要财务指标进行说明分析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789,4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提出 2019 年公司财务工作内容及指标预算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789,4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为保持本公司会计报表审计工作的连续性, 建议续聘亚太(集团)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本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, 聘期 1 年。

亚太(集团)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具有财政部、证监会批准的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789,4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经亚太(集团)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,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, 公司未分配利润为-40,031,223.94 元, 鉴于公司经营状况及发展需要, 本年度暂不进

行利润分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789,4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 2019 年 4 月 23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披露的《菁优教育：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9-012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789,4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持续亏损及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经审计未弥补亏损为-51,922,070.13 元，实收股本为 10,789,450.00 元，公司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789,4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

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大成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余洁、陈圆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会议召集人和出席人员的资格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审议事项以及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宜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法律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《深圳市菁优智慧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
(二) 《北京大成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菁优智慧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见证法律意见书》

深圳市菁优智慧教育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5 月 17 日